

济任政办字〔2024〕16号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宁市任城区贯彻落实2024年济宁市
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4〕2号）、《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贯彻落实2024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济政办字〔2024〕17号）精神，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济宁市任城区贯彻落实2024年济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

分解表》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单位）、镇（街道）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着力推进重点领域业务工作与公开要求深度融合、互促互进。对涉及需要多部门、多机构配合的公开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和联动，积极配合、高效落实，以高标准、严要求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强化业务培训。加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增强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本领。加大业务骨干培养力度，以实效、实用、实操为导向，每年至少组织1次集中学习培训，灵活组织线上线下业务讲堂，培养一批既懂公开业务又懂网站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加大人才交流力度，建立跟班学、轮岗培训机制，实施以干带训，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队伍的专业化水平。

三、抓好工作落实。各部门（单位）、镇（街道）要对照任务分解表，梳理形成本单位工作台账，实时跟进推动，并将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要健全拟公开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加强公开后的信息管理。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区政府及各部门要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中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年底前形成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并动态更新，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其他事项审慎主动公开。

附件：济宁市任城区贯彻落实 2024 年济宁市政务公开重点
工作任务分解表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济宁市任城区贯彻落实 2024 年济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一、以高质量公开助推重点工作落实				
(一)以公开助推高水平开放、高质量招商引资	区商务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围绕“深化大开放、拓展大招商”做好信息发布工作，重点宣传推送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招商引资、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政策及相关措施。	12月底前
	区财政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加大支持民间投资发展政策举措宣传发布力度，助推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社会民生、新能源等重大项目建设。	12月底前
	区发改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强化政策集成供给，做好“促进经济巩固向好、加快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系列政策包发布推送。	12月底前
	区发改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全力做好国家重大战略、基础设施、防灾减灾、产业升级、民生保障等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工作。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商务局 区文旅局 区住建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围绕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特色医疗、健康养老、体育赛事、文娱旅游、住房改善等领域消费支持政策，做好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12月底前
(二)以公开助推社会治理精细化	区住建局 区综合执法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加大城市更新“十大工程”相关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回应关切，全面引导公众参与、支持城市更新工作。	12月底前
	区农业农村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围绕“齐鲁粮仓”建设、乡村产业富民、和美乡村提升、数字乡村试点等方面，做好乡村振兴信息公开。聚焦乡村产业、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关键领域，持续做好重要政策宣传发布。	12月底前
	区生态环境分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稳步推进重大项目环评审批信息全过程公开。及时发布全域“无废城市”相关工作动态，做好政策宣传引导。	12月底前
	区综合执法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市场、进乡村等宣传活动，推进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基地向社会公众开放。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住建局 区财政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围绕惠农资金补助发放、拆迁安置方案等事项，做好结果公示。	12月底前
（三）以公开助 推人民群众生 活品质提高	区人社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围绕稳就业促增收，及时更新发布本地区就业创业政策清单，分类梳理面向高校毕业生、困难人员、退役军人等不同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的政策举措。	12月底前
	区发改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围绕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做好相关政策的宣传引导。	12月底前
	区卫健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加大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乡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控、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	12月底前
	区住建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围绕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做好房地产相关政策措施的宣传普及。	12月底前
	区教体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持续推进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发改局 区医保局 区民政局 区卫健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推送，重点推送老年助餐、银发经济、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居民长期护理保险、托育服务供给、孤儿助学工程、“护佑健康”项目等支持政策和措施。	12月底前
	区民政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动态调整并公开社会救助标准。	12月底前
	区人社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加大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力度，持续推动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公开。	12月底前
(四)以公开助推监管效能提升	区政府各部门、单 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	根据改革 情况做好 公开
	区政府各部门、单 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 镇（街道）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优化完善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	12月底前
	区市场监管局		加强市场监管制度规则和标准的更新发布和解读，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具体措施，提高监管透明度。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教体局 区卫健局		加强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推进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针对各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线上线下公开平台的不同特点，分别探索制定公开平台建设指南或规范。逐步扩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适用领域，探索建立各领域统一的行业性信息公开平台和咨询窗口，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内容。	11月底前
	区教体局 区卫健局		继续开展全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项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推动工作有效落实。	11月底前
(五) 围绕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强化公开	区工信局 区发改局	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聚力提升产业能级，开展产业链延伸行动，“一链一策”实施高质量发展计划，培育壮大“1231”产业集群。全速推进重点项目，聚力突破新兴产业。	12月底前
	区工信局	区发改局、区商务局、区住建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持续深化“干部助企攀登”。启动新一轮技改三年行动计划。开展高成长企业创优行动，大力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单项冠军企业。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交通运输局	区自然资源局、区财政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持续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龙拱港特大桥、龙拱港疏港路建成通车,春江港疏港路加快推进,启动 G237 改线项目。实施航道“干支通达”工程,做好京杭运河湖西航道上级湖段提升,推动跃进沟大桥改造,提升跃进沟航道通航能级。	12月底前
	区交通运输局	区商务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精准对接京津冀、晋陕蒙,积极拥抱长江经济带、大湾区、成渝经济圈。实施集装箱运输倍增行动,推动大宗物资运输“散改集”,放大济宁万州航线效应,力争港口吞吐量突破 1300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22 万标箱。	12月底前
	区发改局 区工信局 区大数据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编制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建设工业大数据中心,加快济宁数字经济服务业产业园等 26 个项目建设。实施“智改数转”工程,成立数字化改造服务商企业联盟。加速光纤网络扩容,实现光纤千兆家庭、商务万兆固网接入能力全覆盖。	12月底前
	区科技局	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人社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加快创新平台提档升级,积极引进“中字头”“国字号”大院大所,促进成果转移转化。	12月底前
	区人社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做优“青年优居计划”,设立“双一流”高校“青鸟驿站”10 个。实施领军人才汇聚行动,打造鲁西南人才聚集新高地。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商务局	区直有关部门,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深入实施“招商引资突破年”活动, 围绕大湾区、京津冀、长三角等重点区域, 紧盯500强、央企、行业冠军, 精准开展产业链招商、商会招商等活动, 落地过亿元项目30个以上、过10亿元项目3个以上。	12月底前
	区行政审批局	区政府办公室、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统计局、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等,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实施营商环境提升行动, 塑强“阳光审批·仁诚服务”政务服务品牌。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 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深化“两厅融合”, 新增3个“标杆型”镇街便民服务中心, 建设86个社会合作网点。	12月底前
	区住建局 区综合执法局	区自然资源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突出文脉保护传承, 抓好济州印象等6处城市更新项目建设, 改造提升13个老旧小区, 推动大三角等10个回迁片区建成交付。深化“城市管理进社区”, 打造1个全市首批物业服务典范小区。	12月底前
	区农业农村局	区交通运输局、区民政局、区水务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综合执法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涉农镇(街道)	纵深推进“百区千村”示范创建, 完成16个村庄规划编制, 实施54个“五大振兴”项目, 争创1个齐鲁样板省级示范片区、7个市级示范片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域提升行动, 新增省市级和美乡村19个, 争创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12月底前
	区文旅局	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强化“运河记忆”与太白楼路商圈联动, 培育“国潮”新业态。拓展“旅游+”多边赋能, 成立区研学旅行协会, 做大“吃住游娱购”产业链条, 提升“行通大运 和合南北”文旅品牌影响力, 打造鲁西南旅游目的地、集散地, 实现旅游收入突破55亿元。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综合执法局、区应急局等，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开展监督性监测，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创建8家“无废细胞”窗口单位。紧盯危险废物、新污染物等关键领域，持续开展“清废行动”，严厉打击倾倒、填埋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行为。	12月底前
	区教体局	区自然资源局、区发改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深入实施“六个三年行动计划”，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组建50个“三名”工作室，开展校长、教师交流轮岗500人次。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行动，深化百名思政工作者培养工程，全面打响“最优教育在任城”品牌。	12月底前
	区民政局 区卫健局	区发改局、区教体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普惠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实现托育服务指导站镇街全覆盖，以福佑托育园、任兴托幼一体实验园为平台打造任城托育品牌。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财政局 区住建局	任城区税务局、经开区税务局、市中公安分局、任城公安分局，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建立健全常态化风险防控、运行监测机制，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税费保障，盘活国有资产，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加大银行不良贷款、风险资产压降力度，守牢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区应急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住建局等，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紧盯建筑施工、消防、煤矿等重点领域，纵深推进治本攻坚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全领域覆盖性检查，扎实推进化工行业安全生产整治提升专项行动，提高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监管智能化水平，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2月底前
二、全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				
(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全面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强化温情服务，主动跨前与申请人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	12月底前
	区自然资源局 区住建局 区人社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围绕征地拆迁、城市管理、物业服务、社会保障等企业群众高度关注领域，开展专题调研，深入研究分析，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疑难复杂案件，加强会商，对影响面广、敏感度高的申请，做到早了解、早研究。	12月底前
三、深入推进政策公开与解读回应				
(七)提升政策集中发布质效	区政府办公室		持续提高入库政府文件质量，确保动态更新、查询便利。	12月底前
	区政府办公室 区行政审批局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选取部分企业群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体量大的领域，实施跨层级、跨部门的政策集成式发布和一站式公开，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12月底前
	区政府办公室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政策点对点推送，实现政策场景化展示和精准化、个性化推送，确保政策直达基层、直达企业、直达群众。	12月底前
	区政府办公室		统筹推进各级政策集中发布窗口建设，强化政府网站政策数据同源管理，提升政策公开质量和效率。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加快推进政策发布数字化转型，明确政策网络版式，构建以网上发布为主、其他发布渠道为辅的政策发布新格局。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以行政规范性文件为重点，加强已公开政策的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调整，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	12月底前
	区政府办公室		加快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稳步扩大网络版政府公报适用范围。	12月底前
(八)持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	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准确把握政策解读工作重点，聚焦扩大有效需求、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改革、高水平开放、高质量招商引资、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降碳减污扩绿、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政策，开展深入解读，加速释放政策红利。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充分收集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渠道反映的企业群众诉求，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事项，进行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不断丰富解读内容，提高解读质量。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涉及办事服务的政策性文件，要确保政策解读内容与实际办事要求一致。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等作用，综合运用政策吹风会或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现场集中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12月底前
四、全面深化政民互动与公众参与				
(九)深化重大决策公众参与	区发改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行政审批局		深入落实重大决策公众参与程序，进一步完善意见征集、采纳、反馈等工作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通过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制定涉企政策要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常态化开展政策评价，选取本单位重点政策，进行实施效果评价，全面掌握政策落实情况，制定政策性文件的部门原则上每年至少开展2次专题性政策评价工作。要深入分析政策评价结果，适时转化为调整政策制定的措施，年底前将评价结果和运用情况向社会公开。	12月底前
(十)增强政民互动交流实效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各镇（街道）	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活动，精心设置议题，通过线上线下联动，畅通企业群众反映诉求的渠道。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各镇（街道）	鼓励以公开征集意见方式，确定政府开放活动主题和场次，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加强对收集意见建议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加强领导信箱、网友留言、意见征集、建言献策等互动平台建设，积极配合参与市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活动，严格落实各渠道办理时限，及时公开公众意见建议采纳情况。	12月底前
五、持续提高公开平台建管水平				
(十一)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功能	区政府办公室		完善政府网站站内检索，增设错别字自动纠正、关键词推荐、拼音转化搜索和通俗语言搜索等功能。对搜索结果提供多维度分类展现，聚合相关信息和服务，实现“搜索即服务”。	12月底前
(十二)切实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按要求做好全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的信息更新维护工作，健全完善备案管理、开设关停、检查通报等全链条工作制度。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持续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留言办理工作。	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具体要求	完成时限
		区教体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市公安局、任城公安分局	加强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积极培育优质精品账号，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转载重要信息。	12月底前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运河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做好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数字化监测工作。	12月底前
(十三)务实推进政务公开专区特色化建设	区教体局、区卫健局、区行政审批局，各镇（街道）		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以场地建设标准、功能建设需求为重点，以提升为民服务效能为目的，对全区现有政务公开专区建设进行规范升级，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探索实现专区查询服务系统与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府文件库等互联互通。	12月底前
			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重点公共企事业单位等便民服务场所，筛选打造一批有特色有亮点的品牌专区。	7月底前
			积极拓展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有序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咨询、办事流程场景展示等活动，推动公开与服务深度融合。	7月底前

抄送：区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8日印发
